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文件

武经开财预〔2021〕340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五批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管局）：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的函》（建办房函〔2021〕49号）、《市财政局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综〔2021〕286号），现就下达 2021 年第五批中央财政城

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补助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补助资金 8509 万元，该项资金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2021 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该项资金使用时，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科目。

三、该项资金按规定规范管理、统筹使用，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按照《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做好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规〔2020〕4 号）监督使用。

四、为贯彻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此页无正文)

武汉经开区(汉南区)财政局

2021年9月29日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财政局

2021年9月29日印发

附件

**2021 年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
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单位名称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武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工业用地上配 建租赁住房	6458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 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用地上配 建租赁住房	274
	武汉智慧生态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国有住宅土地 新建租赁住房	1777
			8509

